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第十六屆游離輻射安全諮詢會 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:民國 107 年 8 月 24 日(星期五)下午 2 時

二、地點:本會二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:陳委員富都 記錄:葉俊良

四、出席委員:(依姓氏筆劃為序)

李委員三剛、邱委員賜聰、范委員盛娟、高委員靖秋、郭委員瓊文、陳委員守治、董委員傳中、劉委員宗勇。

列席人員:(敬稱略)

核能研究所:李柏蒼、袁明程

放射性物料管理局:徐源鴻

輻射偵測中心:請假

法規委員會:請假 綜合計畫處:李彥憲

核能管制處:王聖舜 核能技術處:高薇喻、李昱德

核安管制中心試運組:謝蕙安

輻射防護處:劉文熙、蔡親賢、許雅娟、王雅玲

五、主席致詞:(略)

六、報告案:

- (一) 國際放射防護委員會最新輻射防護建議報告書 ICRP103介紹。
- (二) 國際最新輻防安全標準納入我國法規之初步規劃。
 - 1. 報告內容:略。
 - 2. 委員發言紀要及回應說明:

委員發言紀要:

(1) 建議未來修法後能夠提供英文版的游離輻射 防護法及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,另外有關於 專業法規名詞應以淺顯易懂方式向民眾說明 (如劑量約束、劑量限度、參考水平、計畫曝

- 露、緊急曝露、既存曝露), 俾利民眾了解法 規涵義。
- (2) 因人類行為而造成大量天然放射性物質 (NORM)集中情形,例如爐渣、煤礦開採,此部分在 ICRP103 號報告亦有提及,請原能會思考未來如何加強管制。
- (3) ICRP 103 在管制上另一特色,就是既存曝露情境的輻射管理,故修法上應考量將 IAEA 及 EU 輻防標準的具體內涵配合國情實務納入法 規體系,如氦氣及空服員接受宇宙射線曝露管理的問題。
- (4) 修法是個複雜而冗長的工作,建議規劃出修法 時程,依照各期目標去實現整個修法工作。另 外對於氦氣、空服員及眼球劑量下修,這部分 的優先度如何?

原能會回應說明:

- (1) 重要法規本會網站都有英譯版,未來修法時將 同步修改。另有關專業法規名詞,我們會以淺 顯易懂方式透過宣導說明會場合讓民眾了 解。另外,我們也將持續蒐集國際輻防資訊, 讓未來修法能夠更符合國際趨勢。
- (2) 有關天然放射性物質(NORM)或背景輻射等 既存曝露管理,國際間日趨重視,特別是爐 渣、煤灰、氦氣及空服人員輻射劑量等問題, 都是目前法規尚待強化部分,未來會參考國際 輻防管制趨勢,納入管理。
- (3) 近年來原能會亦透過科技計畫針對相關輻射 醫療設備進行曝露品保作業訪查,有關 ICRP 所提之診斷參考水平之建立,因涉及衛福部醫 療行為管理作業,本會未來將會就訪查結果與

衛福部合作研議。

(4) 有關組織加權因數及眼球劑量限度下修,因涉及標準實驗室量測技術建立,國際間目前也在建立相關轉換係數與量測技術,此部分會優先蒐集國際管制現況,再循序建立國家測量技術規劃配套措施,俾納入法規體系。故考量先將劑量約束部分,優先納入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。

委員發言紀要:

- (1) 有關於氣氣研究數量樣本數有點小,都市與鄉下是否有差異?我們找的測量點代表性如何? 是否能夠有進行全面性調查?地下室與高樓的 房子是否也有差異?透天厝與大樓房子是否也 有差異?空氣污染是否也有影響?
- (2) 是否能建立全國的地底下氡氣分布情況或情形?
- (3) 國內室內氣氣問題雖不嚴重,但有些特定地區 如蘭嶼有許多民宅地下室,是否已有進行量測 或改善防護措施?
- (4) ICRP103 提及環境保護,游離輻射防護安全標準與環境之間,量測方法與法規標準之訂定需有對應關係,以避免空有標準而無法量測之情形。保護人類與保護物種差異很大,不同物種在劑量量測上是否有差異?
- (5) 有關未來修法宣導,建議可從輻射從業人員每年須接受3小時教育訓練做起,例如:醫院中的放射師、與放射師學會/公會合作,逐步透過教育訓練,讓相關從業人員瞭解 ICRP 103 與 ICRP 60 之間差異,及貴會未來修法管制方向。

(6) ICRP 26 報告提到,以保護人類的輻防管制措施,幾乎可以保護物種,其理由是為保護人類,而管制所有可控制的放射性物質排放,使得後續空氣、水、食物等直接或間接進入人體的管道都能夠得以保護。

原能會回應說明:

- (1) 國內氣氣調查的樣本數雖然較少,但根據研究報告指出,已有考慮到城鄉差距及樓層問題。而氣氣主要來自於地質成分,我國並無針、鈾礦且環境地質分析結果針、鈾成分比例低,因此,由我國地質成分與環境輻射調查初步研判,國內氣氣的問題並不嚴重。另外,目前本會輻射偵測中心正進行國民劑量的調查,有關國內氣氣分布之量測,將逐步補實。
- (2) ICRP 103 報告裡提到環境保護部分,是屬於 比較新的管制思維,未來國際上應會有更多資 料及數據揭露,原能會這邊也將持續蒐集國際 最新 ICRP 資訊。另外有關眼球量測技術,核 能研究所游離輻射國家實驗室也配合我們修 法腳步,積極進行新技術建立之研究。
- (3) 鑑於動物用的 CT 及 PET/CT 設備日益增多, 對於寵物保護之參考水平,原能會將持續蒐集 國際相關資訊,與國際管制同步。

委員發言紀要:

- (1) 建議輻防處,規劃預定修法期程,如幾年內完成游離輻射防護法草案或完成安全標準草案,讓修法有個目標及期程。
- (2) ICRP 103 部分內容是現行輻防法所沒有的,如環境輻射或天然放射性物質,這是重大轉變,建議修法過程中,多與相關公會、學會進

行溝通。未來法規內容,建議透過多元管道, 進行詳盡的說明與溝通。

- (3) 在法規修正通過前,建議可先與相關單位進行 溝通,使相關單位先以自主管理的方式進行輻 防管理措施。
- (4) 修法是個繁雜且沈重的工作,依照輻防處目前 的人力配置,恐相當吃力,建議可透過外界力 量,例如學術合作、共同研究,進行法規草案 研擬,再交由主管機關進行討論。

原能會回應說明:感謝委員指導,將參照委員所提 卓見,循序漸進,務實修法。

七、結論事項:

- (一)請原能會持續蒐集國際輻防相關資訊,未來再與各專家、關係人進行溝通與討論、並藉由教育訓練進行宣導,將 ICRP103 報告精神,納入我國法規體系。
- (二)各委員對於二項簡報內容提供之卓見與建議,供原能會 推動輻安管制之參考。
- (三)下次會議日期擬暫訂於107年12月14日或21日(星期五)下午2時,屆時亦請原能會將此日期提前提供給委員選擇。

八、散會:下午4時。